

# 湖南科技大学教务处

教务处（2022）163号

## 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师评学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：

教师评学是任课教师对授课班级学生学习状况的总体评

价，不仅是教学质量管理的重要内容，也是教师

评价的重要依据。本学期第12周之前（包括第12周）结束课程的教师均需参加网上评学。每位教师都应认真参与评学，以对学生、对自己负责的态度，客观、公正地进行评价。未完

成学风测评的教师将不能参加当年度“教学优良榜”的推荐。

### 三、操作流程：

打开 360 浏览器（极速模式）输入教务处网址（<http://jwc.hnust.edu.cn/>）→在窗口右边点击“湖南科技大学教学综合服务平台”→扫描登录→在新窗口左边点击“教学考评”→点击“教学评价”→点击“教师学风测评”→窗口右边点击“进入测评”，显示出能进行测评的数据→点击“测评”，进入测评页面。输入测评分数之后，点击“保存”，此时仍可对测评分数进行修改；点击“提交”则不能再对其进行修改。

四、各教学学院必须高度重视，评学前应组织召开全院教师大会，做好教师评学的宣传动员工作，使全体参评教师明确评学的重要性和严肃性，确保评学结果的客观性、公正性。

